

國立成功大學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
學生事務與輔導(含系所導師業務承辦
人員)工作研討會



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

承辦單位：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

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0 日

目錄

會議程序 Agenda	3
講師講稿及簡歷	4
心理師服務系所、聯絡方式與轉介說明	16
心手相連，相互關懷；一問二應三轉介	19
知悉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 Q&A	20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與輔導 (含系所導師業務承辦人員) 工作研討會

Student Guidance Conference of the Spring Semester, 2026
Academic Year

會議程序 Agenda

時間	活動內容
11:00~11:10	簽到入座 Registration and Reception
11:10~11:20	主席致詞 Opening Remarks
11:20~12:20	專題演講：大學校園霸凌面面觀 講 師：陳利銘教授（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） T o p i c: A Comprehensive Look at University Bullying S p e a k e r: Chen, Li-Ming Professor from Institute of Education, 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.
12:20~12:40	導師工作問題研討 Discussions / Q&A Session
12:40~	散會 Adjournment

講師講稿及簡歷

陳利銘教授

單位：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

學歷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

專長：校園霸凌、生命智慧、生命教育、正向心理學

經歷：

2026-2027 高師大社會情緒學習中心諮詢委員

教育部專上師對生霸凌調查人才庫成員

教育部大專生對生霸凌調查與調和人才庫成員

2025-2026 高雄大學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委員

2024-2026 Consulting Editor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(SSCI)

2022-2024 Consulting Editor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(SSCI)

2023 清華大學 112 年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委員

2023 正修科技大學 112 年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委員

2023 樹德科技大學 112 年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委員

202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職場霸凌調查小組

2023 台灣教育研究學會第 8 屆理事

2021 台灣教育研究學會第 7 屆理事

2019-2020 國立空中大學學術論著獎勵審查委員

2020-2021 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書面審查委員

2019 台灣教育研究學會第 6 屆理事

2018-2019 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書面審查委員

2018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行動區計畫支援夥伴教授委員

2018-2020 Consulting Editor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(SSCI)

2017-2018 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訪視及諮詢委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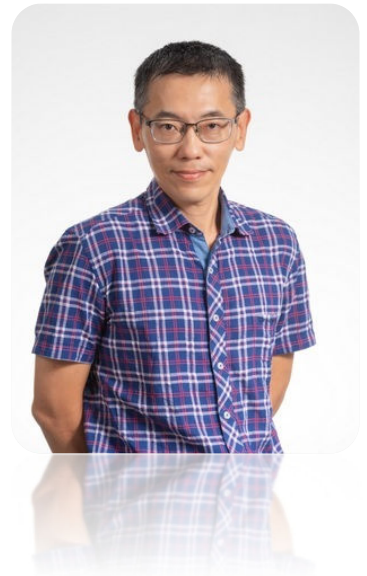
2017-2018 國立中山大學熱血職涯導師

2017-2017 國立中山大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

2016-2019 國立中山大學性騷擾防治及申訴委員

2014-2016 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訪視及諮詢委員

2015-2016 高雄市政府少輔會輔導委員



2016-2017 成功大學人類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書面審查委員
2015/2-2016/1 國立中山大學國際處學生交換事務組組長
2016-2018 Consulting Editor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(SSCI)
2016 台南市 105 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辦學績效評鑑委員
2012/8-2014/7 國立中山大學教育所約聘助理教授
2012-2016 台灣教育研究學會秘書長
2009-2011 台灣教育研究學會執行秘書
2008/12-2012/7 國立中山大學教育所博士後研究員



大學校園霸凌面面觀

陳利銘

國立中山大學教育所教授

chenlm@mail.nsysu.edu.tw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

1

自我介紹



- 職稱：國立中山大學教育所陳利銘教授
- 專長：校園霸凌、生命智慧、生命教育、正向心理學
- 校園霸凌研究主題：

Chen, L.-M.* & Yen, C.F. (accepted). The Impact of Cognitive and Affective Variables on Teachers' Willingness to Intervene in School Bullying. *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* (SSCI).

陳利銘(accepted). 校事會議的調查、事實認定與困境：人才庫委員的觀點。教育政策論壇。(TSSCI)

Sung, C.-H., Wu, C.-C., & Chen, L.-M. (2025). Students as key allies in combating school bullying: Leveraging peer perspectives to recognize victimization in high-risk groups. *Journal of Interpersonal Violence*, 41, 194-215.

<https://doi.org/10.1177/08862605241311872> (SSCI)

陳利銘、薛秀宜(2025)。老師，別踩違法底線的地雷：挽救崩壞的師生關係，教育現場一定要懂的正向管教心法與方法。五南。

陳冠銘、陳利銘*(2024)。中學輔導教師對霸凌受害者的輔導策略分析：多向度 Rasch 模式。教育實踐與研究, 37(1), 1-34。(TSSCI)

Chen, L. M.*(2023). Exploring the impact of multiple predictors on teachers' willingness to intervene in relational bullying: The moderating role of victim-blaming tendency. *Journal of School Violence* (Advanced online publication), <https://www.tandfonline.com/doi/full/10.1080/15388220.2023.2299984> 【SSCI】

陳利銘、薛秀宜(2023)。是不是霸凌，誰說了算，親子天下。

陳利銘、宋育賢(2023)。臺灣校園修復式正義教育政策之研究。教育理論與實踐, 48, 1-26。DOI: 10.7038/ETP.202312_(48).0001 第一作者



大綱

- 霸凌的負向影響
- 定義與辨識
- 關係霸凌
- 教師介入與旁觀者介入



1. 校園霸凌的負向影響

- 校園霸凌會對學生的生理、心理及學業帶來負向影響
 - **霸凌者**：不容易建立友誼關係、容易成為反社會性格者、可能演變成為青少年犯罪、憂鬱程度及自殺想法都比一般學生來得高、擁有武器與暴力傷害事件上的比率較高、較不投入學校課業與學業不佳。
 - **受凌者**：憂鬱、孤立、焦慮、低自尊，以及社會疏離與社會拒絕
 - **旁觀者**：造成干擾及分心而影響學校的學習狀況、回憶霸凌事件可能會讓旁觀者產生如同親身經歷般的身心理感受、影響對學校安全性的知覺



教育部對校園霸凌的定義與要件

指個人或集體**持續**以言語、文字、圖畫、符號、肢體動作、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，直接或間接對他人**故意**為貶抑、排擠、欺負、騷擾或戲弄等行為，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，產生精神上、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，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。

校園霸凌5要件

- (1) 具有欺侮行為。
- (2) 具有故意傷害的意圖。
- (3) 呈現生理或心理侵犯的結果。
- (4) 兩造勢力（地位）不對等。
- (5) 其他經小組認定為霸凌個案者。

校園霸凌防制準則

Q&A：四要件

持續（網路張貼持續性?）

故意 決意以其行為促使預見結果之發生

侵害樣態

傷害結果

持續的故意 傷害行為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 5



霸凌與相關概念的區辨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



霸凌和嬉笑玩鬧有什麼不一樣?

	霸凌	嬉笑玩鬧
	朋友間、非朋友間	在朋友之間
	惡意的、只有單方在笑	好玩的、有趣的、雙方都在笑的
	單向性	有相互性，有來有往
	重複性的惡意攻擊行為	小打小鬧，但非重複攻擊
	難以停止、持續欺壓	會停止的、可停止的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



霸凌情境題的辨識練習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



校園霸凌的類別

霸凌的類別

- **肢體霸凌(physical bullying)**：像打、推、拍、踢、亂劃他人作業、破壞他人財物等。
- **言語霸凌(verbal bullying)**：辱罵、譏笑、嘲諷等。
- **關係霸凌(relational bullying)**：操弄人際關係、干預受凌者的社會關係等。
- **網路霸凌(cyber-bullying)**：散播網路謠言、手機簡訊、網路流傳不雅照片等。
- **性霸凌(sexual bullying)**：透過語言、肢體或其他暴力，對於他人的性別特徵、性別氣質、性別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、攻擊或威脅，但並非屬於性騷擾的行為。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 9



現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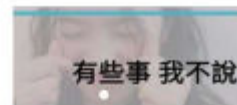
- 霸凌者及受凌者各約佔一到兩成左右
- **每校**都有校園霸凌問題
- 廣義來看**每班**也有校園霸凌問題
- 被通報的霸凌事件，遠比實際霸凌事件來得少
- **高風險的霸凌受害者可能遠比你我想像的還要多!!**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 10



教師如何覺察霸凌： 受凌者可能的言行改變

- ⊗ 課業(成績變差)
- ⊗ 表情(悶悶不樂)
- ⊗ 財物(時常向家長要錢或向朋友借錢)
- ⊗ 所屬物(衣服、課本、書包髒汙破損)
- ⊗ 言語(不愛講/不想講)
- ⊗ 舉止(消極、躲起來)
- ⊗ 心理(易怒、憂鬱、焦慮、懼學)
- ⊗ 人際(人際關係變差)



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

迷思一：只有女生愛搞小圈圈？

- 傳統刻板印象認為**女性**較會涉入關係霸凌。

11

迷思二：長大自然就好了？

- 不同年齡有不同的攻擊策略：
 - 幼兒期為直接攻擊
 - 兒童中期轉為間接（如散播謠言）
 - 青春期則常涉及異性感情

12

為何學生要使用關係霸凌？

- 提高社會地位及聲望
- 受歡迎度增加
- 權力感
- 吸引異性注意
- 幽默：關係霸凌者可能會覺得霸凌他人很有趣，而且，其他同儕也可能認為霸凌者相當幽默，於是提升了霸凌者受歡迎的程度。
- 這些行為較不引起教師關注

14

教育啟示與建議 Q&A (上半部分)

Q1 對關係有錯誤解讀或敵意歸因嗎嗎？



A1 教育啟示：幫助學生正確解讀人際線索，修正歸因謬誤。



Q2 面對情緒失調或挫折，會產生攻擊行為嗎？



A2 教育啟示：提升情緒管理，教師示範冷靜應對。



Q3 嚴苛或溺愛的管教方式與攻擊有關嗎？



A3 教育啟示：建議民主式管教，高支持高控制。



18

教育啟示與建議 Q&A (下半部分)

Q1 低社會地位或被排擠會導致攻擊嗎？



A1 教育啟示：提升人際技巧，鼓勵參與社團。



Q2 對學校歸屬感低或升學壓力大嗎？



A2 教育啟示：改善學校風氣，增強學生對學校的連結。



Q3 與不良同伴交往會促進關係霸凌嗎？



A3 教育啟示：協助建立正向人際與師生關係。



19

教師的困境—看不見的霸凌

- 關係霸凌常太過隱密，教師難以覺察
- 認為不夠嚴重而不介入
- 較不會介入關係霸凌
- 教師也不知道怎麼處理及回應關係霸凌
 - 惡性循環：讓加害者覺得不用受罰而變本加厲

20

NG 的關係霸凌處理方式

- 只依靠斥責、處罰、威脅：反而會增加間接霸凌的發生率
- 放任同儕自行解決：常被教師使用，但效果不彰

23



察覺不足



知覺、同理心、自我效能



受凌者難過與頻率



知覺教師支持



缺乏技巧



同儕自行解決



提升認識與定義



提升知覺、同理心、自我效能



提升通報率與了解傷害性



強化支持與降低困擾



強化因應策略



多採用有效策略

心理師服務系所、聯絡方式與轉介說明

- 一、113 學年度起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及復學生「導師個別輔導表」全面線上化。
- 二、影響學習的因素相當多，例如：學生對學習認知有落差、動機低落、未能掌握學習方法與策略、時間規劃不當、生涯不確定，或有其他心理適應因素的影響。因此，透過了解學生的學習困難，澄清導致學生學習表現低落的關鍵，將有助於提升學生的學習適應。

針對學習上的問題，導師可以這麼做：

【步驟一】：先利用線上「導生 e 點通系統/導師個別輔導表」與學生個別晤談，了解導致學生學習困難的原因。系統網址：<https://ts-online.ncku.edu.tw/>



【步驟二】：若學生學習困難與學習適應及心理社會因素有關，可經學生同意後，轉介心理師。

1. 於線上輔導表上勾選，並上傳學生簽名資料，如無法獲得學生親自簽名，可勾選取得學生同意的方式或管道，如學生口頭同意、上傳 Line 或通聯紀錄，作為轉介之佐證資料，或直接與系所心理師聯絡。
2. 表單「送出」後，系統將發送郵件通知學生、系/所/學程主任及系所心理師。

【步驟三】：系所心理師將與學生聯繫並討論後續諮商輔導安排，而後系所心理師將回覆有關學生輔導概況，並提供導師後續輔導學生時的相關建議。

三、心理師服務及系所分配表

心理師	服務及系所分配
廖聆岑心理師 分機 50328 lingchen@mail.ncku.edu.tw	初談與風險評估、個案分派與管理、心理諮商、心理衡鑑、團體諮商
許民憲心理師 分機 50335 z10502046@mail.ncku.edu.tw	初談與風險評估、個案分派與管理、個別或團體諮商、心理健康活動推廣、心輔組網頁管理、協助處理諮商系統登入與操作之問題
陳亮維心理師 分機 51627 11409355@gs.ncku.edu.tw	個別諮商、團體諮商、心理健康活動推廣、電子報製作、學期活動總表製作
張文耀心理師 分機 50330 gustav@mail.ncku.edu.tw	化工系所、歷史系所、數學系所、會計系所、考古所、財金所、財金產碩、會計商業產碩
謝佩玲心理師 分機 50332 11006014@gs.ncku.edu.tw	工資管系所、統計系所、建築系所、牙醫系、口醫所、資管所、數據科學所

心理師	服務及系所分配
錢靜怡心理師 分機 50333 moneyyi@mail.ncku.edu.tw	機械系所、藥學系、生科系所、熱植所、臨藥所、轉譯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、機械產碩
薛又甄心理師 分機 51628 11212024@gs.ncku.edu.tw	交管系所、護理系所、心理系所、生理所、細胞所、電信管理所、食安所、心智科學原理與應用國際博士學位學程、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博士學位學程、行醫所
張嘉芸心理師 分機 51620 11211030@gs.ncku.edu.tw	外文系所、醫技系所、職治系所、工設系所、微免所、藥理所、環醫所、健照所、外籍生諮商
方怡衡心理師 分機 50331 11207019@gs.ncku.edu.tw	能源工程學位學程、航太系所、醫工系所、測量系所、民航所、太空所、國企所、國經所、醫療器材創新國際碩士班、外籍生諮商
顏嘉萱心理師 分機 50334 11202085@gs.ncku.edu.tw	電機系所、電腦與通信所、微電子所、創意產業設計所、尖端材料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奈米積體電路工程博士學位學程、智慧資訊安全碩士學位學程、電子產碩、電機驅動產碩、微波元件產碩、全校永續跨域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外籍生諮商
黃威仁心理師 分機 50336 11006001@gs.ncku.edu.tw	化學系所、光電系所、物理系所、法律系所、科技藝術碩士學位學程、電漿所、光電科技產碩、光電材料產碩
陳美淑心理師 分機 51629 mschen@gs.ncku.edu.tw	醫學系、資工系所、醫資所、人工智慧機器人碩士學位學程、智慧運算碩士學位學程、智慧運算工程博士學位學程、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學位學程、多媒體系統與智慧型運算工程博士學位學程、資訊產碩、金融資訊產碩
涂俊宇心理師 分機 51625 11011004@gs.ncku.edu.tw	全校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、材料系所、工科系所、海事所、製造所、分醫所、智慧製造國際碩士學位學程
楊晴心理師 分機 51622 ching021@gs.ncku.edu.tw	台文系所、中文系所、公衛系所、現文所、臨醫所、藝術所、戲劇碩士學位學程、高階經營管理博士學位學程、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、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張祝賢心理師 分機 51623 ch-chang-coul03@gs.ncku.edu.tw	都計系所、政治系所、經濟系所、物治系所、老年所、生化所、基醫所、政經所
陳妍伶心理師 分機 51626 yanlingchen@gs.ncku.edu.tw	生技系所、土木系所、系統系所、地科系所、工程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、晶片設計學位學程、半導體製程學位學程、半導體封測學位學程、關鍵材料學位學程、智能與永續製造學位學程、半導體高階管理暨研發碩士在職專班
吳信安心理師 分機 51621 11402046@gs.ncku.edu.tw	資源系所、環工系所、水利系所、企管系所、自然災害減災及管理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體育健康與休閒所、教育所

四、資源教室服務及學院分配

資源教室輔導教師	服務及學院分配
<p>林佳蓉輔導教師 分機 50327 clin5597@mail.ncku.edu.tw</p>	<p>文學院(外文系所除外)、管理學院</p>
<p>周宜蓁輔導教師 分機 50337 chouichen@mail.ncku.edu.tw</p>	<p>理學院、工學院(工科系所除外)</p>
<p>鄭淑文輔導教師 分機 50329 vxwen@gs.ncku.edu.tw</p>	<p>醫學院、社會科學院、生物科學與科技學院</p>
<p>于兆欣輔導教師 分機 51630 z11406012@ncku.edu.tw</p>	<p>工學院工科系所、文學院外文系所、電機資訊學院、規劃設計學院、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</p>
<p>白佳蒨輔導教師 分機建置中 z11504300@ncku.edu.tw</p>	<p>分配中</p>

心手相連，相互關懷；一問二應三轉介

成大心輔組 CWSD, NCKU



面對急性壓力 一起來安心

生活中有時會遭遇猝不及防的意外事件，知道的當下可能有遺憾、害怕、緊張、困惑、難過的情緒或以下身心反應：

情緒

木然、無反應、
沉默、退縮、擔心、難過等

驚嚇、難以接受、罪惡感、憤怒、易緊張等

生理

頭痛、胸悶、胃痛、拉肚子、身體肌肉緊繃等

害怕睡覺、失眠、做惡夢、食慾下降等

行為

哭泣、責備自己與他人、什麼都不想做或做過多

不想上學、無法專心課業、影響學習狀況及生活

認知

腦海重複事件經過、注意力無法集中、自責等

懷疑生命意義，如：「人活著為了什麼？」

這些在短期內都是很正常的反應，可嘗試以下列方式調節。通常在幾天到幾周內自然改善，不至於長久影響到生活。

足夠的睡眠、健康的飲食。適當的運動也有助於緩解憂鬱、焦慮情緒，重拾生活節奏。

找信任的人說出來以抒發情緒，找有安全感的對象(家人、朋友、伴侶、師長等)分享你的感受和情緒。

投入喜歡活動調適心情，如散步、閱讀、繪畫、聽音樂等，幫助轉移注意力回到較放鬆狀態。

若你有信奉的宗教信仰，可以透過你的信仰方式尋求寄託，例如禱告、上廟拜拜等。

若身邊同學、親友持續出現上述反應，可參考以下步驟。如情況超過兩星期以上，請直接與心輔組聯繫或前往心輔組(光復校區雲平大樓3樓)。

問

詢問

主動關懷、詢問及聆聽

應

回應

適度回應、不評價不批判

轉

轉介

轉介至心輔組，多方陪伴



掃描QR code
預約諮商

最後，如果遇到任何事，不知道怎麼處理，不用擔心，不要一個人扛，成大心輔組一直都在，讓我們陪著你。

心輔組心理諮商預約

https://happiness.osa.ncku.edu.tw/cs_ncku/index.aspx

電話：(06)2757575#50320

信箱：

em50320@email.ncku.edu.tw

知悉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 Q&A

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 (性騷擾、性侵害、性霸凌或有違專業倫理) 怎麼辦？

請於**24小時**內向本校校安中心通報！



介紹性平會

二、位置圖/獨立辦公室

3位具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專業調查人才庫資格同仁專責專任



專線：(06)2757575#50323、50324、50325

地點：成大光復校區雲平大樓東棟3F

Email: genderncku@ncku.edu.tw



位置地圖

國立成功大學
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Gender Equity Education Committee of NCKU



介紹性平會

三、官方網站 <http://genderequity.web2.ncku.edu.tw/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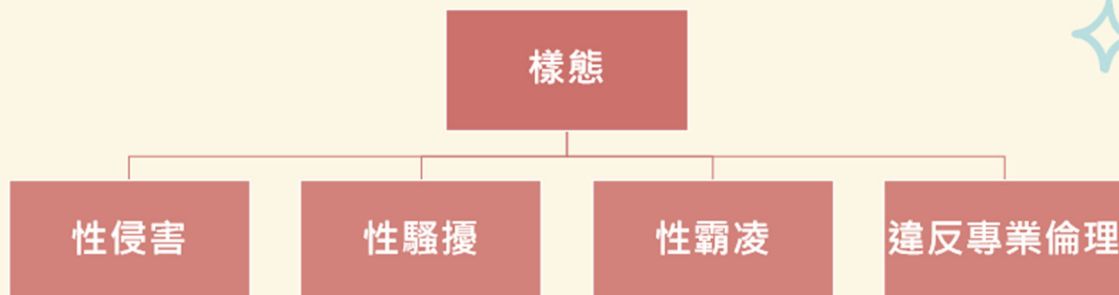


官方網站連結

重要消息、最新活動
全都在這裡！

本法用詞定義 性別平等教育法§3 Nr.3

校園性別事件：指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、工友或學生，他方為學生，並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：



校園常見性別事件樣態

性騷擾

性騷擾行為構成要件：

①明示或暗示的方式、②不受歡迎、③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言詞或行為④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、學習、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⑤或造成其學習或工作權益之獲得、喪失或減損。

- ◆ 具性意味且令人不舒服的言語（開黃腔）
- ◆ 性別歧視言論
- ◆ 不當肢體觸摸
- ◆ 偷窺、偷拍

▲ 依刑法315-1條，無故利用工具或設備偷窺、偷拍他人身體隱私部位者，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30萬元以下罰金。

▲ 依刑法319-1條，未經他人同意無故利用工具或其他科技方法偷窺、偷拍他人影像者，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未遂犯罰之。

▲ 詳見刑法第28章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。

◆ 跟蹤騷擾

▲ 依跟蹤騷擾防治法第18條，對他人實行①監視、②尾隨、③歧視貶抑、④通訊騷擾、⑤不當追求、⑥寄送物品、⑦妨礙名譽、⑧冒用個資等行為，可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50萬元以下罰金。

教職員工違反與性和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

校長或教職員工與未成年學生發展親密關係，或利用不對等之權勢關係，於執行教學、指導、訓練、評鑑、管理、輔導學生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，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，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。（如對學生主動追求或發展師生戀關係）

▲ 依校園性別事件防止準則第8條，校長或教職員工發現其與學生之關係有違專業倫理之處，應主動迴避及陳報學校或學校主管機關處理。

性侵害

以強暴、脅迫、恐嚇、催眠等違反個人意願的性交或侵害他人性自主權的猥褻行為（強制碰觸身體私密處如胸部、臀部、大腿內側）。

▲ 即使是親密伴侶或熟人之間，仍然可能發生性侵害！
Only Yes means Yes！

性霸凌

透過語言、肢體或其他暴力，對於他人之性別特徵、性別特質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、攻擊或威脅之行為。

- ◆ 言語羞辱(罵人死gay、不男不女、死人妖等)
- ◆ 散播、影射或未經同意揭露他人性傾向或性隱私
- ◆ 嘲笑他人性別特徵

▲ 性霸凌不以長期、連續為要件！就算只發生過一次傷害，亦有構成性霸凌之可能！

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

- ◆ 惡意或未經他人同意散布有關個人性私密資料及影像
- ◆ 任意轉傳色情訊息或圖片
- ◆ 發表基於性別貶抑或仇恨之言論或行為
- ◆ 非法侵入或竊取他人資料及偽造或冒用身分
- ◆ 性勒索
- ◆ 跟蹤、監控
- ◆ 人肉搜索

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， 該怎麼辦？！

通報

一、通報義務 (性平法§22，罰則§43)

- ※ 「知悉」、「疑似」請立即向學校校安中心 (校內分機55555) 進行通報不必「確信」或「貿然調查」，那是調查小組的工作！
- ※ 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者，除應立即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，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、兒童及少年福利法、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通報外，並應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通報，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。

※不論當事人是否要進行調查都要通報

※通報不代表進入調查程序 (通報≠調查)

※違反可能面臨3~15萬元罰鍰。

通報義務

(性侵害犯罪防治法§11/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§53)

- ※ 醫事人員、社工人員、教育人員、保育人員、警察人員、勞政人員、司法人員、移民業務人員、矯正人員、村(里)幹事人員，於執行職務時知有疑似性侵害犯罪情事者，應立即向當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通報，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。



113保護專線

通報義務-校安事件告知單

各類校安事件告知單

填報時請注意**保密原則**，請簡述事件樣態並請將事件當事人**個資隱匿**，保留姓氏/性別/年齡即可，如：陳○○同學（女，20歲）。

後續將會由性平會專人與您接洽處理。

機密等級：密 國立成功大學各類校安事件告知單 甲一式三聯 甲聯(由權責(受理)單位收執)
校名：國立成功大學 告知人姓名(簽章)：_____身分：_____電話：_____ 代填人姓名(簽章)：_____職稱：_____證明人：_____ 填寫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
事件類別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事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我傷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情緒疏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霸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物濫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少保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遭詐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車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暴力事件或偏差行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驗室意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財物失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遭侵害(除性侵害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填註事件類別)
事件概述：(請註明關係人、時間、地點，若涉及兒少保護事件請以[姓氏]○○表示，並注意機密等級)
受理(權責)單位： 受理人： 受理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通報義務

(性平法§22，罰則§43)

⚠ 千萬不要「喬喬看」、「搓湯圓——大事化小小事化無」

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或工友不得偽造、變造、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證據。

※違反可能面臨3~15萬元以下罰鍰，嚴重可以予以解聘或免職。

通報義務 (罰則§44)

- ✖ 依法未通報性侵害案件 ➡ 致再度發生性侵害事件
- ✖ 偽造、變造、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

經學校查證屬實後

解聘



二、保密義務

(性平法§23、防治準則§24、25、罰則§43)

- ✖ 負有保密義務者，包括參與處理校園性別事件(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)之所有人員。
- ✖ 行為人、被害人、檢舉人或受邀協助調查之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，應予保密。
- ✖ 洩密可能面臨1~15萬元罰鍰，或依刑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處罰。

三、危機處理流程 (性平法§25、防治準則§26)

- ⊗ 行政、調查、輔導各自分工 (先行政通報、輔導處置，後啟動調查)
- ⊗ 保存證據 (驗傷、監視器畫面存檔、物證保存...)
- ⊗ 預防再犯、預防自殺 (輔導機制介入...)
- ⊗ 避免報復、避免事件擴大 (提醒不可有挑釁行為、減低當事人雙方互動機會、禁止騷擾報復行為...)
- ⊗ 請體諒被害人感受，協助提供明確行政程序資訊及安撫當事人情緒外，毋須提供過多個人意見或看法，避免公親變事主。
- ⊗ 若有任何媒體公開發言或採訪，請由學校統一窗口 (秘書室新聞中心或主任秘書) 代表發言

在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程序外， 系所相關人員輔導當事人時應注意事項 (性平法§22、罰則§43)

- ⊗ 應避免介入事實之調查及認定，因為：
「學校或主管機關處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，應將該事件交由所設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理，任何人不得另設調查機制，違反者其調查無效。」
- ⊗ 另設調查可能面臨1~15萬元罰鍰!!

還是不知道該怎麼辦??
請在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**24小時內**來電

- ☎ 校安中心**24小時**通報專線
 - 06-238-1187
 - 06-275-7575 ext.55555 (值班教官)
- ☎ 性平會專線
 - 06-275-7575 ext.50323、50324、50325



Thank You